採購廠商誠信治理承諾書

本廠商為建構與有限責任法務部矯正署臺東地區矯正機關消費合作社良善採購合作夥伴關係,宣示願在相互誠信之基礎上,共同促進公平透明採購環境、避免徇私及利益衝突風險。基於前述目的,本廠商承諾共同遵守以下聲明:

- 一.本廠商要求所屬員工秉持誠信交易原則,不透過期約、交付或其他方式給予有限責任法務部矯正署臺東地區矯正機關消費合作社暨所屬機關公務人員有形或無形利益, 藉以換取廠商或個人利益。
- 二. 本廠商承諾不得脅迫所屬員工透過期約、交付或其他方式給予有限責任法務部矯正 署臺東地區矯正機關消費合作社暨所屬機關公務人員有形或無形利益,藉以換取廠 商利益。
- 三. 本廠商嚴守利益迴避立場,與有限責任法務部矯正署臺東地區矯正機關消費合作社暨所屬機關共同防範內線交易、聯合行為或其他不公平競爭等不法行為。
- 四. 本廠商遵循政府採購、營業秘密、智慧財產權及個人資料保護等相關法令,對於與 有限責任法務部矯正署臺東地區矯正機關消費合作社暨所屬機關達成或試圖達成交 易有關資訊或資料,將透過合法程序及誠信原則取得。
- 五. 本廠商若知悉所屬員工或其他廠商與有限責任法務部矯正署臺東地區矯正機關消費 合作社暨所屬機關員工發生下列誠信治理風險時,當立即向有限責任法務部矯正署 臺東地區矯正機關消費合作社反映(受理專線:089-310185;手機、外縣市請撥 089-310185轉150):
 - (一)提供回扣或其他不當有形或無形利益。
 - (二)有應利益衝突迴避而未迴避情形。
 - (三)為獲得不當利益而為行政程序外之接觸。
 - (四)其他有關圍標、綁標或違反法令規定等情形。
- 六. 本廠商承諾如發生違反上述聲明情事或其他從業道德守則者,將配合有限責任法務 部矯正署臺東地區矯正機關消費合作社暨所屬機關依相關法令及契約約定辦理。

投標廠商:

負責人:



中華民國114年 月 日